

股票简称:海立股份(A 股) 海立 B 股(B 股) 股票代码: 600619(A 股) 900910(B 股) 编号:临 2016-021

债券代码: 122230

债券简称: 12 沪海立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立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虹口三至喜来登酒店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沈建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土地的处置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处置杭州富生位于杭州富阳东洲新区工业功能区的两宗土地(富国用[2014]第 001719 号、富国用[2015]第 003751 号)的土地使用权,总面积 124,609 平方米。上述土地将由富阳经开区管委会以 8,846 万元回购,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23)。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持有的日立海立汽车部件(上海)有限公司、日立海立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6,860 万元将所持有的日立海立汽车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33.3%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740 万元将所持有的日立海立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33.33%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24)。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提议,徐潮先生因年龄关系不再担任公司本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提名毛一忠先生继任本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本届董事会剩余任期;孙伟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本届董事会董事,提名许建国先生继任本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本届董事会剩余任期。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调整董事的程序合法,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同意董事会的董事调整。

同时，公司及董事会对徐潮先生、孙伟先生在任期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被投资公司调整委派董事、监事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1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毛一忠，男，1962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毕业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采购部副总经理、上海电气电站工程公司采购部部长，上海电气电站集团采购部总经理，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副总裁，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总裁。

许建国，男，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历任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一部财务经理助理兼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副部长、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部长。